

# 河北地质大学教务处文件

冀地大教务处〔2018〕 28号



## 关于启动 2018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、部）及相关同学：

根据《河北地质大学普通本、专科生学籍管理规定》以及《河北地质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现就开展 2018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具体要求及相关事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学院（系、部）考核选拔转专业学生的所有工作，均须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进行，所有相关管理人员、教师、学生都必须严格遵守有关规则与程序。转专业工作中如发生徇私舞弊等情形，一经查实，学校将予以严肃处理。

二、转专业报名群体：符合《河北地质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第二章第五条规定的。

三、转专业报名原则：申请转专业的学生，每人只允许填报一个专业志愿。

四、转专业工作的时间节点安排：

1. 7月3日前，完成各学院转专业接收规模情况摸排；
2. 7月6日前，各学院完成转专业预报名及统计分析；

3. 7月10日前，由学校相关领导审核批准各学院（或专业）接收学生规模；

4. 7月20日前，任课教师在教务系统录入成绩完毕，除特殊情况外未按时录入成绩的将按照《河北地质大学普通本科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》处理；

5. 9月1日-9月2日，学生依据平均学分绩点，向所在学院提出转专业申请，填写《河北地质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并提交成绩单，转出学院进行资格初审；

6. 9月3日-9月4日，转入学院（系、部）进行资格审核；

7. 9月5日-9月6日，转入学院（系、部）对申请转入学生材料进行严格审查，按照本学院（系、部）公布的转专业条件进行选拔，确定转专业学生名单，由转入学院（系、部）院长签署审核意见；

8. 9月7日-9月9日，在教务处网站上结果公示；

9. 9月10日，对经过批准且公示无异议的学生按规定办理转专业有关手续，进入转入专业学习，有关部门和学院（系、部）为其办理与学籍相关的手续。逾期不办理手续者视为自动放弃转专业机会，取消其转专业资格，学生在原专业继续学习，转专业名额不再递补。

10. 9月11日-9月14日，转专业学生选课。

## 五、注意事项

1. 各学院应于9月1日前通过本学院网站（或其他形式）向外公布本学院（系、部）转专业条件，积极组织，合理部署，为学生申请转专业办理相关手续提供便利条件，确保圆满完成2018年转专业工作。

2. 相关同学应认真学习《河北地质大学全日制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，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，依据自身兴趣和专长，理性选择转专业志



愿。

附件 1: 各学院（系、部）接收学生规模

附件 2: 《河北地质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》



## 附件 1:

各学院（系、部）拟接收转专业学生规模

序号	学院名称	拟接收转专业学生规模
1	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	45
2	法政学院	20
3	经贸学院	75
4	会计学院	75
5	勘查技术与工程学院	10
6	水资源与环境学院	15
7	土地资源与城乡规划学院	25
8	外国语学院	10
9	信息工程学院	50
10	资源学院	10
11	数理学院	10
12	宝石与材料工艺学院	15
13	艺术设计学院	10
14	商学院	25
15	影视学院	5
总计		400

附件 2:

## 河北地质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

学生信息	学号		姓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
高考信息	高考分数		高考文理科		高招批次		高考生源地	
转出专业情况	学院(系)				申请转入专业情况	学院(系)		
	专 业					专 业		
	所属学科					所属学科		
	文 理 科					文 理 科		
	高招批次					高招批次		
	年 级					年 级		
申请理由	学生本人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				
转出院系审核意见	学习基本情况	入学以来课程考核是否存在不及格的情况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上一学年成绩学分绩点是否达到 1.7 (含) 以上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	
	负责人签字: _____ 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	
转入院系审核意见	转入考核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满足转入专业考核标准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满足转入专业考核标准			
	负责人签字: _____ 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	
学校审批意见	学籍异动情况审核				拟编入班级			
	负责人签字: _____ (公章) 年 月 日							
备注								

注: 本表一式三份, 学籍科与转出院(系)、转入院(系)各留存一份。